附件3

技师考评资格申报须知

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工勤人员符合相关等级考评申报条件的，须填写《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》（一式两份，A4纸正反面打印），并根据申报等级其他所需材料一并通过申报系统上传。

申报技师需上传以下材料：

1．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；

2．身份证复印件及近期2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（照片格式为jpg、大小不超过2M）；

3．申报工种高级工证书（如系转岗，同时附原岗位工种高级工证书）；

4．2018-2022年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证明（不作为申报的必备条件，列为量化考评得分项）；

5．学历证书及学历认证材料；

6．量化考评表（附得分项证明材料，量化考评结果公示说明，公示说明内容包括公示时间、公示内容、公示后有无异议等情况）；

7．申报工种相关的专业论文1篇；

8．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总结（主要是近年来解决本工种关键性操作技能和生产、工作中的技术难题情况，字数在2000字以内）；

9．技师申报辅助材料（各种奖励、成果证书以及编写的教材讲义和各种报刊上发表过的专业文章，此项非必需材料）；

10．破格申报人员须书面提出申请，并提供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的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；

11．其他要求

（1）申报汽车驾驶与管理工种须连续安全行车无重大责任事故相关证明，且持有B证以上机动车驾驶执照

（2）其他需持证上岗工种，须提供上岗证书，如：电工、锅炉操作上岗证等。

**注：相关纸质文件需经人事处审核通过后，再进行扫描。**